

C L A S S I C

古典推理文库

M Y S T E R Y

—— 克莱顿·劳森系列 ——

死亡飞出大礼帽

[美] 克莱顿·劳森 著

Clayton Rawson

伤痕 译

DEATH FROM A TOP HAT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死亡飞出大礼帽

Death from a Top Hat

[美] 克莱顿·劳森 著 伤痕 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DEATH FROM A TOP HAT by Clayton Raws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Curtis Brown Ltd.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2008

by Jilin Publishing Group Ltd., Beijing Branch

ALL RIGHTS RESERVED

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7-2007-1760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死亡飞出大礼帽 / (美) 劳森著; 伤痕译.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8.9

(古典推理文库)

书名原文: Death From a Top Hat

ISBN 978-7-80762-518-6

I. 死… II. ①劳…②伤… III. 推理小说-美国-现代
IV. 1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42680 号

书 名: 死亡飞出大礼帽
著 者: 克莱顿·劳森
译 者: 伤 痕
策划编辑: 张晓辉
特约编辑: 伤 痕 ellry dsky
责任编辑: 杨 洋
装帧设计: 书衣坊·朱赢椿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 张: 9.75
版 次: 2008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08年11月第1次印刷
发 行: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18栋底商A222号(100052)
电 话: 010-63106240(发行部)
书 号: ISBN 978-7-80762-518-6
定 价: 24.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发行部负责退换)

导 读

◎ 伤 痕

引 子

《死亡飞出大礼帽》是推理小说史上一篇不朽的不可能犯罪名作,也是广受读者和评论家们好评的经典之一。它在1981年霍克主持的密室作品评选中排名高居第七,而作品的诡计与整体故事的完美结合,使得这篇小说成为结构和故事过程都极度优秀的“教科书”般的名作。

作者克莱顿·劳森也是一位专攻不可能犯罪的大师级人物,本身职业为魔术师的他,借助魔术师的思维方式,创造了一个魔术师众多的怪奇世界,而在这看似荒诞的连续密室杀人背后,却隐藏着宏大的拼图游戏。

克莱顿·劳森

克莱顿·劳森(Clayton Rawson,1906—1971),本职是一

位著名的魔术师。他是后卡尔时代成就最高的几位不可能犯罪作家之一。劳森创作生涯并不长,笔下有四部长篇作品以及一个短篇集系列。他的系列侦探是一位魔术师——伟大的马里尼(Great Merlini)。作品的情节非常有趣,侦探总是在开头玩一个不可思议的魔术,接着遇到了跟魔术一般不可思议的不可能犯罪。之后他会在众人面前玩一个与案情有关的小魔术。当然,随着案件的解开,大家也会发现这几个魔术彼此都有联系……

劳森的作品中,不可能犯罪的手法通常是跟魔术的手法相似,强调心理的欺骗,引开读者的注意力,或者其他欺骗形式。这样他的不可能犯罪的解答虽然不是非常地异想天开、惊艳,但是却让人觉得非常吃惊。而他也常常借侦探马里尼之口,说出魔术、不可能犯罪以及读者心理之间的关系,都是相当精彩的论断。

黄金时代的不可能犯罪创作圈毫无疑问是以“密室之王”约翰·狄克森·卡尔为核心的,而在那个时候,他们几位专注于不可能犯罪的作家也常进行着深入而专业的讨论。当时形成的讨论组,可谓是众星云集:密室之王卡尔,重要的作家劳森,评论家及作家安东尼·布彻,以及艾勒里·奎因等等。奎因后来在自己的杂文集《奎因的会客室》中记叙了这段有趣的历史。在文集里《奇迹永不停止》这篇文中,奎因将劳森与卡尔在他家客厅开会时互相挑战的故事完整地记录下来

(当然他们私下里的挑战我们就不得而知了……),让后世的读者看到这样的文章,总能够感受到那种思维碰撞的蓬勃生命力和天才交汇的默契。两者曾以胶带自内封门的密室作为挑战题材,而各自创作出了优秀的不可能犯罪作品,卡尔的是《爬虫馆杀人事件》,而劳森的则是《来自另一个世界》。

身为不可能犯罪长篇黄金时代的重要作家,劳森对于侦探小说(特别是不可能犯罪长篇侦探小说)的理解可谓极度深刻。整部作品的逻辑演进方式、结构、设定的意义、气氛、情节设计,以及这些元素与不可能犯罪诡计之间的联系,劳森都把握得相当到位。与其说他是一位后卡尔时代风格和成就最接近卡尔的优秀作家,倒不如说,他更像是一位自成一家的不可能犯罪大师。

《死亡飞出大礼帽》

《死亡飞出大礼帽》是克莱顿·劳森 1938 年的作品,这部作品在 1981 年霍克主持的最权威的密室及不可能犯罪长篇作品评选中高居第七,而且在其他各项不可能犯罪书单或侦探小说推荐书单中,大都榜上有名,是一部不折不扣的历史经典。

这本书讲述的是一群魔术师的故事,作品包含了两起密室谋杀和一起不可能的消失,这三个谜团的解答都相当合理,而且作品的结构、情节和推理都相当惊人。作品在最后一

章,给出了让推理迷们热血沸腾的终极表演。作者借侦探之口,将案件中隐藏着的线索分条总结为十三点,并一一分析推理各条线索,导出最终的真相,大快朵颐的推理令人不能自持。

劳森的本职是一位魔术师,他也常在自己的作品中贯彻着魔术的原理。魔术的本质,其实是心理的误导和欺骗,而在推理小说中虽然没有了故意欺骗,原理却是完全相同。劳森有许多有关不可能犯罪和魔术的经典论断,比如说“当所有的观众都注视着魔术师左手的时候,右手就开始工作了”,或者“不仅不要相信你所看到的,更不能相信你理所当然认为的”,这种魔术心理在他的作品中展现得淋漓尽致。劳森的所有作品中,重要的出场人物都是魔术师,而所有的手法和心理,都跟魔术心理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同时,身为一位优秀的侦探小说作家,劳森对于侦探小说本质的理解让人惊讶。作品的第一章中,作者就借了作品中的人物之口,系统阐述了自己对于侦探小说的理解。(请参阅作品中的段落“为什么我不写侦探小说”。)当然,这一段带有戏谑性质的文字,与其说是作者随意的调侃,还不如说是作者对于自身超越的期待。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部作品,更像是为了挑战身为侦探小说家的极限所创作的。

这样,劳森开始创作这篇惊人的整体性作品。普通的长篇不可能犯罪作品,更像是诡计的包装和一个短篇的刻意拉

长。但《死亡飞出大礼帽》的企图却非常明显。在借用了《三口棺材》中著名的密室讲义之后，作者就开始超越现存的高度，超越密室的可能性，超越结构的挑战，超越推理作品所能够设置的意外性。作品宏大的架构令人称奇。

当结局的大幕落下之时，读者一定会惊讶地看着那十三点线索一一摆在读者面前。写侦探小说不难，写出逻辑结构好的作品就难了，要想做到极致，就更难了。劳森恰好很努力地在实现这个目标，正如艾勒里·奎因在1932年《X的悲剧》中做到的神迹一般，永远不会消散。

结 语

《死亡飞出大礼帽》是黄金时代最重要的长篇不可能犯罪作品之一，也是非常优秀的经典名作，为后世的读者和评论家们不断赞美。即使很多年后的我们，读到了这样的作品，依然会震撼于那结构的优美、过程的华丽以及作者明显的企图心和进取心。

也许克莱顿·劳森穷其一生之力，将自己魔术师生涯积攒的智慧完全融于这部作品之中。对于读者来说，这样便已经足够。侦探小说的历史上，就深深刻下了这个名字。它就像熠熠星河中的《弓区大谜案》、《三口棺材》、《地狱之缘》、《犹太之窗》一样，永远在侦探小说史和不可能犯罪小说史中闪耀着独特的光辉。

目 录

- 01** 大厅里的叫声……001
- 02** 巫师之死……009
- 03** 暗处的嫌疑犯们……019
- 04** 密 室……029
- 05** 老 手……043
- 06** 马里尼大师……055
- 07** 捉鬼人……069
- 08** 教皇霍诺留一世的魔导书……079
- 09** 别问我！……085
- 10** 消失在空气中……095
- 11** 不在场证明……107
- 12** 穿门而过……125

目 录

- 13** 密室逃脱大全……137
- 14** 大笑的男人……145
- 15** 伪装中的死亡……153
- 16** 红发女人……163
- 17** 中国人……181
- 18** 隐形人……191
- 19** 弯曲的声音……201
- 20** 喋喋不休的鬼……219
- 21** 死 角……229
- 22** 心不在焉的嫌疑犯……243
- 23** 最危险的魔术……265
- 24** 终 章……279

大厅里的叫声

在我们调查魔术师谋杀案期间,纽约警局官方常常对于这些恶魔的艺术(例如巫术、魔法)厌恶至极。这案件令人实在烦恼不已,因为它留下了一堆完全无法解释的谜团。

这个案件里的许多线索,好像更适合出现在《西藏的禁地》^①,或者是魔法、神秘、夸张故事的著名故乡——印度。一个凶手,众目睽睽之下穿过砖泥石膏的硬墙,从二楼的窗户出去,漂浮在半空中,从犯罪现场消失。这种故事即使在拉萨或者海德拉巴,都会让人觉得非常离奇。而在现代的曼哈顿区听到这样的故事,可真的是令人毛骨悚然。

两百五十年前,当局平息类似事件的办法,就是单单使用声名狼藉的血腥刑具——手指钳和拉肢架,从几乎无辜的关系人身上得到一份巫师行为的供状。但这种简便方法我

^① 本书出版于1938年。

们已经无法使用。我们唯一所能依赖的与这不可思议的案件搏斗的工具，就只有逻辑了。

加维甘探长一贯欢快坚定的蓝眼睛里写满了愤怒和忧虑，直到马里尼最终驱除了这些恶鬼，给出了解答。这个解答满足了探长的所有需要，除了唯一的一点，就是他为何没早看穿这些戏法。对此我感同身受，我和探长简直就是一条船上的。我们所需要做的，用马里尼之口来说，就是要意识到所有这些疑犯的共同点，以及两件只有疑犯中之一人能做到，而其他所有人都做不到的事情。

除了凶手做过的一些手脚，这幕大戏始于星期一的晚上。为了布兰登·邓洛浦与哈维特公司一份疯狂的广告稿件，我工作了整个周末包括星期天的整晚，直到周一的凌晨五点。该死的克莱巴大厦里的广告代理商！

电话铃响的时候，我正更衣要去赴晚宴。是保罗·邓洛浦；没等我说话，他便第二次提了价。在这些无休无止不可理喻又没法睡觉的工作之后，我总是暗暗下定决心，告诉自己这绝对是最后一次了——但在这之后，我又总会考虑那些多赚的钱能够让我做许多其他的事情。

从广告代理商那里逃回来的时候，那些眼神迷离的工作人员和艺术家们仍在继续工作着。在通宵咖啡店喝完一杯咖啡，我走过几个街区，回到位于东四十大街的公寓。我淋了个热水澡，朝着黎明的第一抹白光拉下百叶窗，便爬上了床。

等我起来,怒目金刚般瞄一眼闹钟,它那嘴角下垂,已经指向五点四十了。我伸出一只胳膊扯起百叶窗,在床上热被窝里又赖了一会儿,才不得不把脸凑近窗户,迎接冰凉的空气。温暖的灯光隐约从对面公寓黑魇魇的表面照过来。我起了床,淋浴,刮脸,穿衣,到对面街角的小餐厅慵懒地吃饭,把一本书靠在盛糖的碗边。回到公寓,我缩进安乐椅里,享受着专心阅读的快感。但不久,我发现刚刚经过了几天紧张繁忙的工作,根本无法静下心来。书读起来也苍白无味。我丢掉书,去厨房弄了杯苏打水。

在起居室里,我再次扭亮了书桌上的台灯,把眼镜放在打印机一旁,撕开新的打印纸包装,把打印纸卷曲着塞进打印机,然后点了一根烟。我从顶层的抽屉里拿出一本活页笔记本,撕掉了前面十几页,这些都是为某杂志胡乱涂写的另一篇文章的草稿。一周前,我曾答应《格林图书》的编辑戴夫·莫顿,要为他们写一篇大概两千字的有关现代侦探小说状况的文章。在打印纸的顶部,我打着草稿的标题:《死亡搅拌着的周末》,接着又打了其他的两个标题:《谋杀就像出租车》、《出版商手中的尸体》。我放着标题不管,开始着手写文章的大纲——一系列我为什么不写侦探小说的理由。

侦探小说是一种独特的文体,一种复杂的纵横字谜,而写起来却并不至于非常复杂。它依靠的是几乎类

似数学的公式，是一场读者和作者之间的智力决斗。有关侦探小说的所有规条，狂热的读者们都熟记于心。如果作家的下一本书违反了哪怕很小的规条，都会被读者鄙视。

这些规条要求侦探小说遵循规则的模式，依据标准的范式，且外表上能够呈现多种多样。但遵守这些规条却很难。

最基本的要素包括如下几点：侦探，谋杀的手段，线索，令人吃惊的解答。这些元素数目不多，彼此排列组合的可能性也很少。侦探小说对于某些作家曾经是个大金矿，但近十年来稳定的大量创作使得这个金矿濒临枯竭。如果所有绝妙的诡计我们都用过，所有的变化我们都试过，所有的谋杀手段都老掉牙，那我们还创作侦探小说干吗？

那么，我们先以“侦探”来举例。差不多按照年代的顺序来排，有过这样的人物：杜宾，巴克特探长，卡夫警探，勒考克，克莉斯，歇洛克·福尔摩斯，马丁·赫威特，宋代克医生，范列特·斯传，克雷格·肯尼迪，凡·杜森教授，布朗神父，普雷斯利医生，雷金纳德·福琼，瓦尔蒙特，赫尔克里·波洛，哈纳德，高尔上校，马克思·卡里多斯，角落老人，弗兰克·斯帕戈，道森，罗列特比尔，阿伯纳叔叔，亚森·罗宾，菲洛·万斯，彼得·温西爵爷，安东

尼·吉林汉姆, 菲利普·特伦特, 帕戈里奥利, 托列弗雷先生, 佩里·梅森, 瑞德, 弗兰奇警探, 威尔逊警探, 艾勒里·奎因, 查理·陈, 安东尼·盖斯林, 罗杰·谢林汉姆, 菲尔博士, 森彻·考尔特, 山姆·斯塔德, 瓦尔考警长, 希尔德加德·威瑟斯, 亨利·梅尔维尔, 平克顿先生, 尼洛·乌尔夫, 等等等等……^①现在, 只好试图去创造一个侦探形象, 其个人的风格(据规则讲这一点必不可少)独出心裁而不异想天开, 其推理方式原创而又耳目一新。

我停下来, 喝了口手边的苏打, 回顾了一下我列举的这些杰出侦探。接着我用铅笔在纸边上又补充了几个名字: 尼克·查尔斯, 马克西米兰·冯·卡斯男爵以及多鲁里·雷恩。点上新的一根烟, 我又继续打字。

下面我们再来看看谋杀的手段。所有可以用于谋杀的精致方式, 都已经被开发殆尽了: 射、刺、锤、溺、闷、毒气、扼杀、下毒、斩首、从高处推落。致死的凶器也到达了前所未有的高度: 冰柱冰锥, 盐粒子弹, 空气针, 气枪射出匕首, 牙膏里下毒, 以及大量隐藏的自动机关。甚至这些东西就已经足够把一个人活活吓死——而吓死人这种方式, 甚至也被使用过!

^① 这里列举的都是欧美著名侦探小说中侦探的名字。

还有线索。作者可以使线索更加富于变化，因为线索依赖的是时间，空间和环境。管锥或丢失的水管这种线索，已经被电子点烟器或被盗的胸罩所取代。而许多曾经活跃在故事中的线索，都已经静静地退出历史舞台了，比如狗的叫声，壁炉里的烟灰，香烟屁股上的唇印，烧毁的文件，密码信，丢失的裤子扣，以及很多很多……

所有作家的机巧创造，都不大可能因为线索的用尽而遇到障碍。但相比之下，惊人的解答就会令人感到头疼了。问题在于如何做好解答，同时又不使读者在这场游戏中感觉自己迷失了。你只允许拥有最多七八个嫌疑犯，在某时，其中的某人犯下了罪行。要有无助的娃娃脸般甜美的金发女郎，要有卷发、豪爽的年轻主人公，要有被害人直系亲属姑妈，要有医生，律师，商人，警局长官，甚至老祖母（一般都是半身不遂，痴痴癫癫的），别忘记九岁的小艾瑟琳达，以及她不慎被毒死的小猫。

我们都明白了这些要素以及结合在一起的整体，而读者也知道了这些。为了想方设法走出这样已经穷尽所有可能性的困境，有些作家会狡猾地冒险打破当初疑犯的名单，把坏事塞给侦探，控方律师，法官，陪审员，甚至（这是追求新奇孤注一掷的努力）案件的叙述

者本身。在这之后,可能性变得更少了,除了——如果你敢用的话——书的出版商——甚至读者自己!

在我看来,我们仍可以做的是……

我停下了手中的活,看着打字机,愁容不展。有人在走廊上捶着对面的门;几乎同时,我的门铃响了。门铃响了两三声,门口响起了兴奋的窃窃私语,透过我的房门传进来。我无助地缩在椅子上,等到他们放弃按门铃而决定走开。为某家报纸工作的时候,我曾经可以在任何情况下安心写作,不管外界有多么嘈杂。新闻室那种有节奏的营营嗡嗡,颇为有助于工作;然而这里却只是扰人的吵闹。

很明显,有人对于住在我对面的房客很感兴趣,虽然我不明白原因。那位房客是个脾气暴躁、愤世嫉俗的反社会者,从不给其他人好脸色看。在一次尝试“早上好”而只收到一声咆哮之后,我便放弃了与之做好邻居的打算。毕竟纽约这地方,追求的也不是这个。而且,或许像这只鸟儿一样不友善的家伙,城里比比皆是呢。

他是个瘦高的男人,脸上一副饥饿的表情。他的黑发在前额卷成了V形,眼睛像昆虫般湿润和闪光,视线却冷冷地斜射过来。他的整张脸像一块肥皂雕刻的一般。但他的僵直,他刀削般对称的脸型,使他看起来带有异域风味的英俊。他有个令人烦恼的习惯,就是每次经过黑暗的大厅,偶遇的时